##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停牌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"128号文"

##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上市公司"、"宁波联合")拟向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荣盛控股")发行股份购买 其持有的杭州盛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盛元房产")60.82%的股权 (以下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(证监公司字【2007】128号文,简称"128号文")的相关规定,宁波联合股票(A股代码:600051.SH)在本次交易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,以及该期间上证综指及中国证监会批发指数波动情况如下:

股价/指数	2017年12月11日 收盘价	2018年1月8日 收盘价	差额	波动幅度
宁波联合股价(元/股)	9.75	9.75	-	-
上证综指 (000001.SH)	3,322.20	3,409.48	87.21	2.63%
证 监 会 批 发 指 数 (883156.WI)	2,052.02	2,076.90	24.88	1.21%

注: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年第4季度及2020年第2季度行业分类结果,宁波联合属于"F51 批发业"。

如上表所示,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剔除上证综指因素后累计涨跌幅为-2.63%,剔除中国证监会批发指数因素后累计涨跌幅为-1.21%,均低于累计涨跌幅 20%的标准,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,无异常波动情况。

综上,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,公司在本次交易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停牌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"128号文"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之盖章页)

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。10°月 日